

世纪曙光文丛

# 秋天的最后一个处女

昨夜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 秋天的最后一个处女

昨夜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秋天的最后一个处女/昨夜著. —北京:中国戏剧出版社,2001.9  
(世纪曙光文丛)

ISBN 7-104-01333-4

I. 秋… II. 昨…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 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11955 号

---

世纪曙光文丛—秋天的最后一个处女 昨夜/著

---

中国戏剧出版社出版

(北京海淀区北三环西路大钟寺南村甲 81 号)

(邮政编码:100086)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 经销  
北京海淀海丰印刷厂 印刷

2000 千字 850×1168 毫米 1/32 开本 100 印张

2001 年 9 月第 1 版 2001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060 套

---

ISBN7-104-01333-4/I·543 全套定价:300.00 元

本册定价:17.50 元

## 自序

读三年级的下学期，我决定搬出学校去住。是黄昏吧，我在学校后边姓罗的农户家租下一间闲着的砖房。月租五十元。不包括电费。自来水龙头高高地挂在院墙角，一分钱也不用付，只不过没经处理，要澄大半天才能用。

砖房空间不高。火烟熏黑的木楼板，稍稍踉脚，伸手便可以摸到。耗子们都瘦瘦的，不时在洞口闲坐。举手投足，很有排外的意思。好在门口卧着胖胖的花溪河，不用出门，躺在床上也可以享受夕光泛滥水面的媚态。

第二天一早，我在燕子坡雇了三轮车，去三公里外的镇上拖石灰和涂料。房东的二女婿负责帮忙粉刷。女婿很懒散，我每天放学都要下山督促他。甚至跟着拌灰送水，后来又答应给两包香烟，他才爽爽快快的干完，连楼板也自作主张地用粉纸糊过。猛一看，跟我们乡下结婚的新房没两样。

一传十，十传百，四散在这座城里念书的朋友，都知道我有间独门独院的红砖房。每逢周末，三三两两跑来光顾。慢慢地，就是我不在，翻窗子进屋，抓我的米煮饭吃，留他们的女友睡我铺了好厚一层稻草的床，也成了常事。

静静的夜，有朋友叩门，陪我坐在月地里，聊“搜狐”

的成功之道，煮咖啡喝，谈些布莱希特认为“生活也是欺骗”的缺德事，固然不失为人生之一大乐趣，可我不久就厌倦了。跟在坡上宿舍时一样，我仍旧记不准先生的讲义，仍旧写不出哪怕聊以自慰的小诗，仍旧忘不了南方那个脸庞微红的女孩——我思谋着，等秋天一过便搬回宿舍。

就在中秋节的头一个礼拜，一个女孩，悠闲地走进了红砖房……从此，她改变了这屋子里的一切，包括我，甚至我这看上去注定将无所事事的一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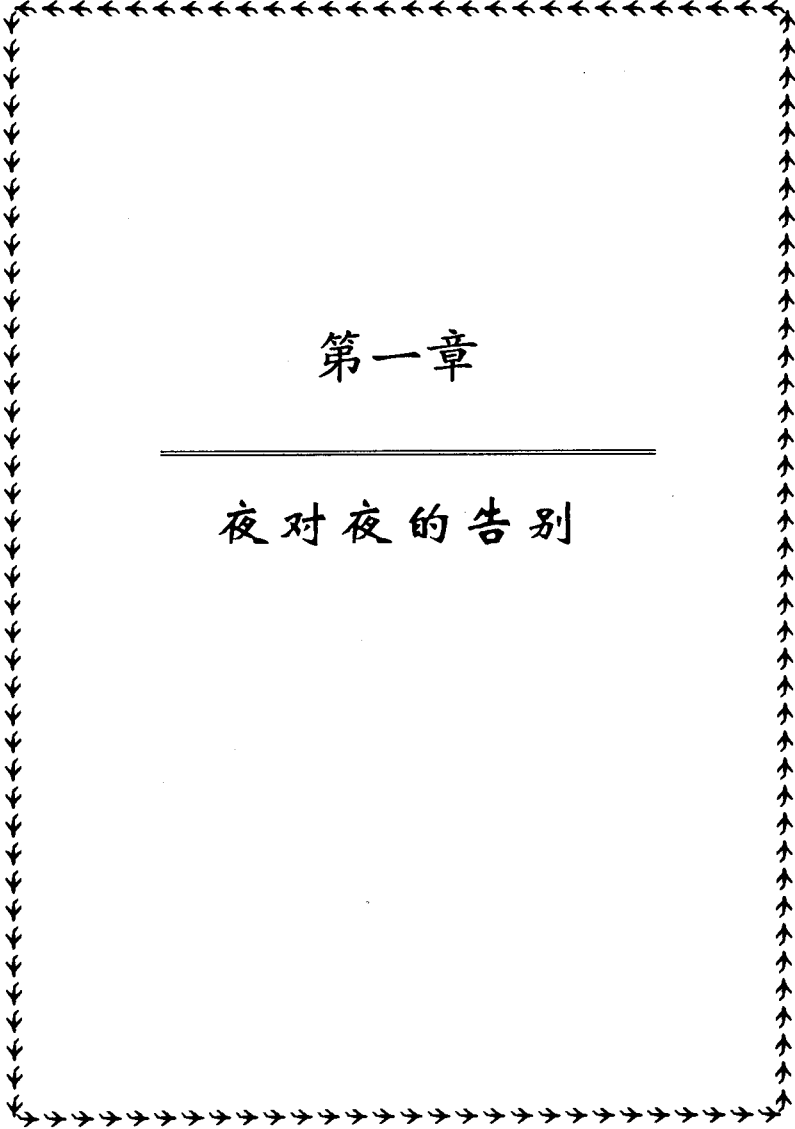
好几次夜半惊醒，是缘，是梦，总惶惶然的。深怕有一天，缘耶，梦耶，烟消云散，再一次给我“发黄的叶子飘得满街都是”的那种凄凉。

我整整二十四岁。早就到了思索人生或否定爱情的年龄。坦白地说，我已经掌握二十四种恋爱方法却没有一种牢牢地把握一个女孩的本事；我能感觉到生命淡得几乎像没有出生一样却不能清清白白拷问自己。我无聊。我拒绝。我堕落。而更多时候，我泪光闪闪地注视着伤害，注视着规则，注视着除我之外的逃离。

于是，在她熟睡的时候。我轻轻扭亮绛红色的台灯。躲在她光光的背脊后，断断续续地记下这些悠闲而又忧郁的日子。

倘若某个慵懒的黄昏，或是在某个落寞的日子。这本书有缘碰到你，那真是天大的造化，昨夜这厢有礼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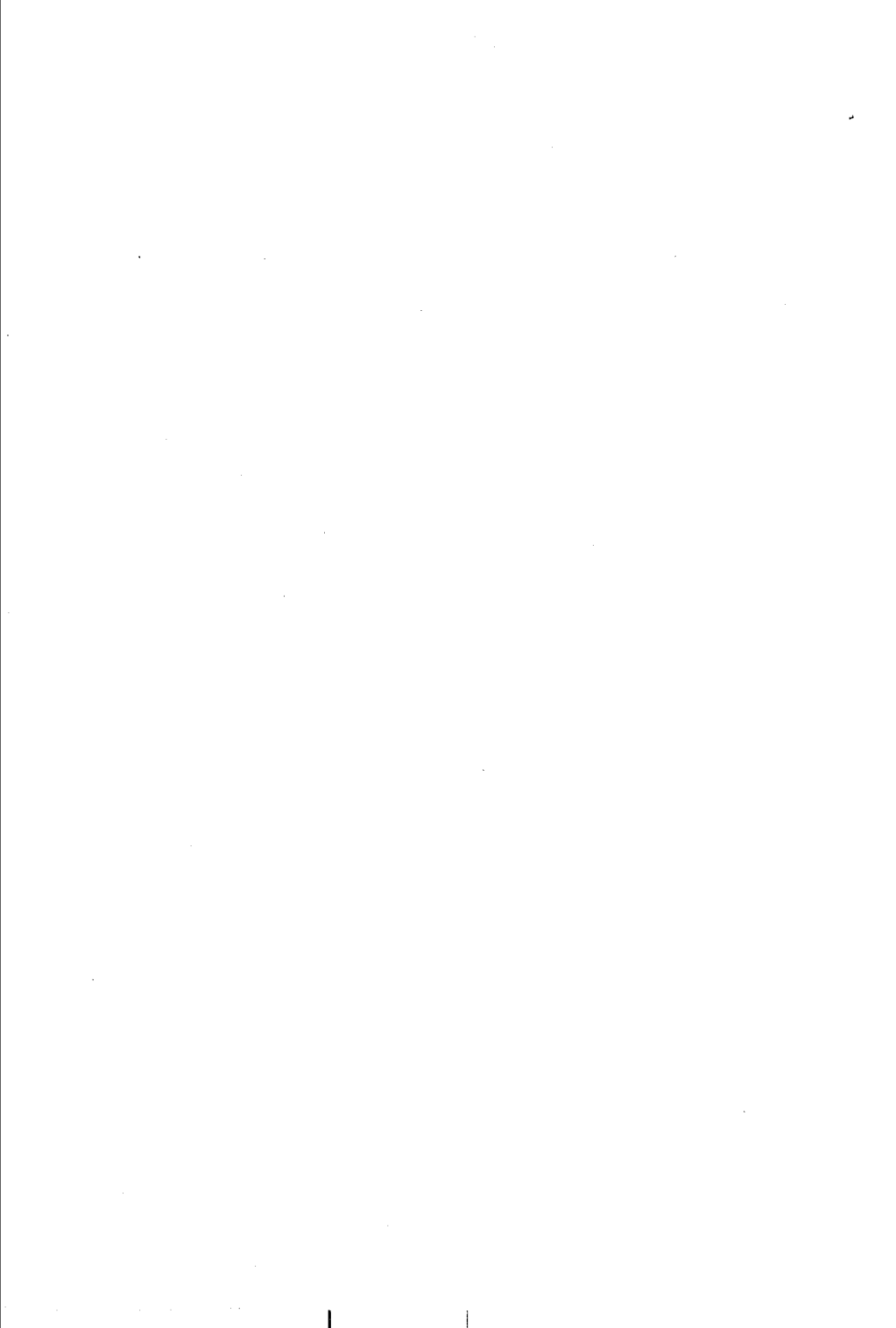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



# 第一章

---

## 夜对夜的告别



英子没到红砖房以前，别说爱，我连单相思也没有。白天衣冠楚楚地坐完四节课，如果不进图书馆，又不想睡觉，我一般都是抱着手，婊子一样倚在门框边。花溪河，功课，麻雀都在往前走，只有我还徘徊在秋天里。

“医生警告不能再拖了。”一进门，英子就说。

“他人呢？”

“他办公室说是在海口。我去公司找了好几次，上上下下，口风都一个样。”

早在去年下学期，英子同办广告公司的高中同学相好。那时英子在学生会做着副主席之类的闲职。由于她有位让“本田雅阁”代步的男朋友，官运终究断送在桃花运手里。连老实大半生的班主任也默认英子背着大家做了老板的情人。在我们高校，女孩置远远过了而立之年的单身讲师不顾，硬要撒网到外边，绿柳出红墙，这是信仰、道德、价值的全方位崩溃。一个信仰、道德、价值全方位崩溃的女孩，她自家有脸，学生会也无脸。不慎怀孕的第二个月，艳阳天，学生会终于摸清来龙去脉，高音喇叭公布了方针政策：英子留校查看一年。

“他不能拍屁股走人。”我有些窝火，早就启蒙过英子：为了喝杯牛奶犯得着豢养一头奶牛吗？

“这会儿找不着人。你得先借钱给我。汇款单下星期才能



到。”

“医院不要证明?”

“私人诊所，不管那么多。你陪我去，签不签字都无所谓。”

我很是后悔和英子的认识。

学校十大歌手选拔赛的那天傍晚，我贪看了几页《古拉格群岛》，去晚了。礼堂的门只留一条缝。只留一条缝的铁门被一条花花绿绿的移步裙放肆地拦住，好几个没有买到票的同学都滞留在玉腿之外。

我跑到礼堂外边荒地上摘了束杂七杂八的野花。

“小姐行行好。我无论如何也要为我的女朋友献花。小姐同学，我看你也不是刚刚进校的丫头样，应该多少晓得些在我们这个孤男多多的地方恋爱之不容易——”

“几号歌手?”她眯着眼。眉毛一张一弛，像电视台上那些装模作样的模仿秀。

“十六号。”

晚上下自习，冷不防看见她坐在足球场门口的铁栏杆上荡拖鞋。一声轻嘘，我竟乖乖站住了。因为十六号歌手是个块头大大的男孩。歌唱得流氓气十足，在全场粗野狂乱的倒彩声中灰溜溜下的台。

她对我进行感情敲诈。如果不请喝绿豆粥，就乖乖等着她以同性恋之恶名上报我们系主任。我爽快地接受了她的条件。喝绿豆粥时，还别有用心地送《麦田里的守望者》给她。女孩子读这本小说，到老她也不会忘记霍尔顿·考尔菲德怎样糊哩糊涂地召妓。

我承认，从小长到这么大，对别人提出的条件一点异议也没有就认同，这是第一次。

“你从前怀过孕?”往人行道里边靠靠，甩开风，我坦白地

问。

“春天前我一直是处女。”

“但我感觉你老练兮兮。”

“听俄罗斯说的。”

“俄罗斯，哪个俄罗斯？你说！”

“上次安子在红茶馆过生日她不肯同你跳舞的白毛衣。”你还说她像混血儿——啥歪门邪道她都懂。

“看来她最掌握避孕。”我毫不掩饰我的恶毒。半年来，作践别人，已经成了我的习性。

“别乱造谣。追她的男生虽说一个接着一个，可她挺傲——眼下我们班上就她一个人和爱情无关。”

“我们老师说，十个牛是放，十一个牛也是放。你跟她吹吹风，反正十个牛是放，十一个牛也是放。”

“等秋天过了再说。”英子有些淡漠。她的唇微微咬在一起。两条蚕眉虽说一心一意睡在鹅蛋脸上，但它无法掩饰一阵风过就会掉下来的可怜样。爱情除了在她宽大的休闲装里恶意地滋长外再没什么好炫耀的。过时的方头皮鞋一副铅华洗尽的尊容。若不是破旧的牛仔褲上劣迹斑斑的颜料昭示着她是个艺术系三年级的学生，横看竖看她都像数十年前走投无路的李金发所描写的那个《弃妇》。

秋天的风修剪着三三两两的梧桐树。残挂枝头的黄叶，颤惊飘来荡去。不远处的花溪河，病猫一样躺在脏兮兮的燕子坡脚下。

我缩在风中，青着脸。

二

“他不是到处扬言要爱也不在秋天爱？”

英子准备为我介绍那个江湖上传言什么都懂的俄罗斯，那顺乌日图他们就差没翻我家祖宗三代的底。吃完饭我在院子里洗手，他们故意牛气。

“好端端的一个窝就要腐朽成家了。”

“这还不是你们三天两头姐啊妹啊带来花他眼睛。你以为人家昨夜是吃素长大的？”

前天陪英子去镇上看医生，交完医药费，还剩下三十四块钱，木已成舟，我寻思着多少买些补品。早年听母亲说，乌骨鸡不错，便拎了只一路上咯咯咯叫着的回来。我对杀生先天手软，菜刀磨得亮汪汪的仍迟迟不敢下手，正在犯难，碰巧波儿下山来还磁带，只好动用了他这把牛刀。剖完鸡，他站在窗子底下跟我谈了半天 T.S.艾略特。鸡差不多快煲好了，他推说师大的女朋友要去学校找他，汤也不肯喝一口就爬回学校。碍于躺在大木床上的英子，我也不好过多挽留。没防他煽风点火，引来一帮胡打乱说的势利之徒。若不是体谅到他抱着红砖房将落到女人之手的居心外，还有怕人伤我的担忧，我早已翻脸。秋天还在走得一步三摇的，八字没有一撇，他已经打听得一清二楚。

俄罗斯姓杨，湘西人，来我们这边上大学，一是因为孤苦伶仃的姑父，二是在清水江有说不清道不明的伤心事。严格说来她是从后门考取我们学校的艺术系。

鹰勾鼻，眼睛依稀在欧洲情调。额头上的黑点再往中间移两厘米，停下，然后再往下移半厘米如果别人认真看的话就是颗美人痣。

长腿，经常穿一双半旧的阿迪达斯波鞋。三条牛仔裤都是同一个品牌。跟生人见面，每每微偏着头，眼风像欣赏一件走私的艺术品。家境不殷实但是有一张野外露宿用的全新帐篷。是这个学期才入选的班干部。从面相上看以后头胎生的是女儿。

外语修日语。能进国际旅行社是她最奢侈的梦。

那天晚上昨夜之所以请不动她跳舞，是她当昨夜是住在学校附近的农民子弟。说昨夜脸黑黝黝的，一看就是天天和太阳打交道的人。

这样的话，说者无心，听起来不是滋味。使我第一次对这坐花哩花哨的城市产生了一种病歪歪的失落。托尔斯泰先生好生生做他的贵族，晚年哪会流落在那刮着西伯利亚冷风的车站？费尔巴哈就比他老先生聪明，一辈子不踏出村庄半步。吃得好，穿得好，学问做得像山一样高。相形之下，我对那远去的初恋感激不已。那个轻飘飘地抛弃我的女孩，毕竟有她伟大之处。至少言语间，她不会农民长农民短。

“明心见心，大家都认为你不该忙着恋爱。”我蹙着眉进屋。安子抢着说，“应该争分夺秒，出本诗集光朋耀友。你看人家西渡、臧棣、王家新他们。”

“你睡女人，我关灯？”我尖着嗓子抢白，才不管什么王家新、臧棣、西渡。

自从安子翻窗子进屋打碎台灯，我对他一直耿耿于怀。他这人胸无大志。勉强看完《史记》，得出的唯一结论是中国农民之所以热衷于翻身闹革命，是为了合法地妻妾成群。并把他的结论夸张地称为‘睡在哪里都是睡在爱里’，曾在校园名噪一时。

我不明白他的这一套和几十年前阿 Q 君所掌握的真理有什么质的区别。我搬来红砖房不久，他兴冲冲领了一群不三不四的古惑仔古惑妹来玩。翻窗子进屋的先例就是他开的。他和波儿关系好，平常我不大理他。

“大学里恋爱，跟长途车上交朋友差不多。尽可以推心置腹，却没必要生生死死。昨夜兄自有主张。”肖魂一团和气，半点烟火味也不带。

“人家诗人喜欢的是在一个女人身上播种，在另一个女人身上收割。你真是以文盲之心度诗人之腹。”

“追她的哥儿们一打还要多，啧啧，还有在社会上穿‘登喜路’的。你知道‘登喜路’吗？没几十万你不要跟我谈‘登喜路’。”

“对男人而言，爱情是以女人为圆心，以怀孕为半径画圆。就我们发展中国家而言，在生活中最大程度普及的是性而不是什么‘登喜路’。不嫁不涉公子哥儿们的女同胞，滚滚红尘中，多着。”

我怪怪地扫波儿他们一眼，暗暗下决心，非把那个占有三条牛仔裤的俄罗斯弄到手不可。

### 三

俄罗斯昂昂头，算是回答了我的话。

名媛都是这样表现自己。我欢欢喜喜于我的发现。

“这样好的月夜，连蟋蟀都怕丧失。人们偏要往死里挤，太

辜负大自然了。大四的哥哥们都说，凡事不凭兴趣就是无可奈何——说真的，我本不爱跳舞跳六。”

追灯扫来，男男女女收腹挺胸，迈着现代文明所赞扬的步子。

俄罗斯狐疑不定地瞟我一眼。歪过头，轻佻地眯跳探戈的花领带。

哎哟哟，人不求人一样高。谁又比谁教养好？祖先发明跳舞，是单独为哪个发明的？我可不是那顺乌日图。处女又有什么值得大惊小怪的？医院对 HIV 呈阳性之类含含糊糊，但对修复你区区处女膜易如反掌。大报纸上明晃晃登着，十多分钟就可以办妥，谁不得见？心理学管叫嫉妒世人称为下流——哎哟，玩红茶馆，捞不到爱情，太浪费了。我压住恨，又花言巧语。

“跟你跳舞感觉真好。心有灵犀啊。可不是？高三时，我们班上有个南京姑娘。春天玩神仙洞，我爬岩下坎为她摘了一枝又红又艳的桃花，她连嚼草莓的嘴也懒得闲，咕隆说哪一枝都差不多。当场气昏我。敢打赌，换上有情调的——唉，都说南京是中国最忧伤的城市，天知道那地方的女孩子这样不解风情。有些缘分，不讲也罢。”

小提琴的滑音，柔软得像窗外悄悄流淌的夜色。

花领带的舞伴媚态呛人。仿佛往左边找得着黄金，往右边捡得到爱情。那脚不是金莲，也不单是按着华尔兹古老的要求进退一，完全像装了两个轮子的性感玩具，滴溜溜乱转。非不怪有人要说女人是男人手中的玩物，看来真是活该！

天随我愿，俄罗斯很有可能动心了，否则，她为何垂下富态的眼光，久久凝视我呢？这不由我不想入非非。

女人是诗，男人是小说。诗易作而难懂，小说易懂却难作。不会把小说当诗读或把诗当小说写的人，至少得倒霉半辈子。

“从前我们不曾相识，但同在一个学校混，来来去去做同样的梦，学校这么小，时间这么长，况且都是英子的好朋友。大家单纯些，往后说不准，说不准——对了，每回听《Sealed With A Kiss》我都心潮起伏。音乐真能清洗灵魂。我还喜欢里尔克，你一定不会不知道他写的——”

俄罗斯独步学校的鼻子给彩灯照个正着，一时间，搜肠刮肚我想不起里尔克任何一首诗名。只痒酥酥的感到猫伏在我下巴底边的鼻翼，小巧玲珑的，像儿时爱做的梦。

除了白天的绅士，我相信男人们对成熟的东西都怀有崇高的欲望。对俄罗斯产生一种想入非非的情愫，我不认为有半点不正常。

我正在自我陶醉着发挥天才的想象，并开始心猿意马时，俄罗斯搭在我肩上的素手，轻轻抬起。我目瞪口呆，以为她要离去，离去。好在她优雅地拂拂刘海，作兰花状，又依依缩回我的肩头。

上半年被老家的女孩抛弃后，驼背的恶习，慢慢爬回身上。有意识调整好几次，最终还是听之任之。我不是那种随时随地提防自己的男人。没办法啊！有时在路灯下见了自己的弯曲，又免不了心酸眼热。以为那个嘱我挺胸抬头的女孩走后，再也没有人管我了。没想到我刚好有弯腰贴面的趋势，俄罗斯就风情万种地推开我。

灯轻轻亮起来，架子鼓停了。只有小提琴手沾沾自喜地重复着过门。舞池中已经有人落座，时间不等人，我不能再绕山绕水。

挺直背脊，抱紧迷糊的思想和愿望，我继续眉飞色舞。

我这人有时也真贱，心情一好，什么稀奇古怪的东西也记得起来。不单是那首朗朗上口的《豹》，里尔克在《奥尔弗斯·欧律

狄克·赫尔墨斯》中的咏叹：

紧贴着你的心，我也许沉重，  
但在远方，我却变得轻盈。

只是诗名太咬口，现在的女孩子有这份耐烦心的可不多。我思索着该不该向俄罗斯开口。

#### 四

我惊疑不定地望着远去的落红。在夜的风中，它飘逝如昨天，初恋时的梦。

真的，只一刹那，刚刚抽开手，花就飞出去了。幸亏她接着又说：“五岁那年，父亲牵着我逛街，我要小汽车，父亲不买，你猜我怎么闹？”

我有些茫然。女人真奇怪，她们以为男人个个都是神。愣了愣，我还是努力讨好。

“你扑着柜台哭，发誓长大非汽车男人不要。”

“才不呢，当时我跺着脚大嚷：‘老子一定要买。’多年后看到‘巾帼不让须眉’这句话，仍忍不住想笑。早生几百年，可汗大点兵，可能还不只是她花木兰一个人的戏。”

月光凉飕飕的，池塘那畔，风破碎成一本本的教科书摊在岸上。

“没家教。按我们李家规矩，早该跪洗衣板了。”我正色道：



“看来以后得寻个恶婆婆来调教你。”

“像《孔雀东南飞》中的那个妈妈，那我得先找个软丈夫了。”她歪着头，黑油油的三千烦恼丝斜挂一边。像一面还没有被多事的探险家发现的瀑布。

“中国有小汽车的软丈夫难找不难找？”

“还没有入关，你找什么？费力不讨好。”我引开话题，正儿八经叹叹气。“我想写一篇小说，纪实的，你猜主人公是谁？”

“会是谁，全学校都在传你们中文系的学生基本上都有自恋癖，还用问，左手摸右手——你自己罢。”

“仅仅一个主人公，耶和华也嫌单调。再优生也不应该优到那地步。况且，我例外。我的父爱母爱祖父爱祖母都爱完整无缺。”

“那你想逮一个充数？”

我也她一眼，可惜云给遮着。天上星星亮晶晶，碰见难事别灰心。略为沉默，我还是决定像崔永元他们那样实话实说。

“入伙吧，我们边走边写。”

说这句话的时候，我本能地站住，股东分红那般躁动不安。

“我是末流演员。而且天生恨演戏。”

踩着满地落红，俄罗斯走过我身边，像一种季节。对，像小时候天天守着白菜煮稀饭吃的那个季节。

不管云遮不遮，我深深地坚定地凝视黑暗中她满月般的脸。从二中女孩的身上，我已经灵活地掌握了这一手，也即是英子要我采用的试探法——跟一个女孩表白爱意的时候，最好模棱两可。在这个纳米与模糊并存的时代，这样做的好处是一不伤自尊二不伤感情。退可以守进可以攻。再说，去掉女人的半推半就，爱情是无法拼凑出来的。这是英子百试不败的理由。因此，对这个在红茶馆守口如瓶的女孩，我云淡风轻地说：